

# 天人之聲

VOICE OF HEAVENLY PEOPLE



228期

2016 冬

蘇佐揚牧師1943年創辦，[www.weml.org.hk](http://www.weml.org.hk)



# 玖·四福音引用舊約的歷史

蘇佐揚

## 一 摩西五經

1. 創世記		
一 27	婚姻的制度	太十九 4~6
二 24		
三	蛇的引誘	約八 44
四	亞伯的血	太廿三 35
五 1	神是照著自己的樣式造人	約三 6 (從靈生的)
六~八	洪水	太廿四 37~39 路十七 26~27
十九	所多瑪和俄摩拉的刑罰	太十 15、十一 24
廿二 16~18	對亞伯拉罕所起的誓	路一 72~75
廿八 12	雅各的夢，神的使者上去下來	約一 51
2. 出埃及記		
三 2~6	摩西在荆棘篇上	路廿 37
十六 31	在曠野吃過嗎哪	約六 31
廿六 31~33	殿裏的幔子	太廿七 51 可十五 38
3. 利未記		
十二 3	摩西傳割禮給你們	約七 22
十二 6	滿了潔淨的日子	路二 22~24
十三 49	癩瘋的得潔淨	太八 4 路十七 14
十四 2~9	癩瘋的得潔淨	太八 4 路十七 14
廿 10	把這樣的婦人用石頭打死	約八 5

<b>4 . 民數記</b>		
廿一 9	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	約三 14
<b>5 . 申命記</b>		
廿四 1~2	休書	太十九 7；可十 4

## 二 . 歷史書

<b>1 . 撒母耳記上</b>		
十六 6~13	耶西生大衛	太一 6
十七 12	大衛是耶西的兒子	太一 6
廿一 6	大衛吃了陳設餅	太十二 3~4
<b>2 . 列王紀上</b>		
十 1	示巴女王	太十二 42
十七 9	撒勒法的一個寡婦	路四 26
<b>3 . 列王紀下</b>		
五 1~5	乃縵和以利沙	路四 27
廿四 14~16	被遷到巴比倫的時候	太一 11
<b>4 . 歷代志上</b>		
一~九	耶穌的家譜	太一 1~17 路三 23~38
<b>5 . 歷代志下</b>		
廿四 20~21	直到你們在殿中和壇中間所殺的撒迦利亞的血為止	太廿三 35 路十一 51
<b>6 . 以斯拉記</b>		
三 2，五 2	撒拉鐵生所羅巴伯	太一 12；路三 27

### 三．先知書

<b>1．但以理書</b>		
九 2	但以理先知	太廿四 15
<b>2．約拿書</b>		
一 17	約拿在大魚肚腹中	太十二 40
三 4	到尼尼微城的使命	路十一 30

## 拾．四福音人地名意義

### 一．人名意義 (舊約人名在四福音中提及者不列在此表中)

人名	意義	經節
耶穌	耶和華拯救	太一 1
基督	受膏者	太一 1
馬利亞	反抗 (指反抗罪惡而言)	太一 18
約瑟	增加	太一 18
希律	英雄	太二 1
亞基老	民眾首領	太二 22
約翰	恩賜	太三 1
彼得	磐石	太四 18
西門	聽見	太四 18
安得烈	英雄，大丈夫	太四 18
西庇太	耶和華所賜	太四 21
雅各	抓住，計取者	太四 21
馬太	神的恩賜	太九 9
腓力	愛馬者	太十 3
巴多羅買	多羅買之子	太十 3
多馬	雙生者	太十 3
亞勒腓	領袖	太十 3

達太	胸懷	太十 3
猶大	讚美	太十 4
約西	幫助	太十三 55
巴約拿	約拿之子	太十六 17
彼拉多	有槍階級	太廿七 2
巴拉巴	父親之子	太廿七 16
希羅底	女英雄	可六 17
底買	被尊敬的	可十 46
巴底買	底買之子	可十 46
亞力山大	人的幫助	可十五 21
魯孚	紅色	可十五 21
撒羅米	平安者	可十五 40
提阿非羅	愛神（或神愛）	路一 1
撒迦利亞	神的紀念	路一 5
以利沙伯	神的誓言	路一 5
加百列	神的能力	路一 26
該撒亞古士督	威嚴	路二 1
居里扭	戰士	路二 2
呂撒聶	逐出憂愁	路三 1
希里	爬上去	路三 23
利未	聯合	路五 27
約亞拿	神的恩賜	路八 3
蘇撒拿	百合花	路八 3
睚魯	光照	路八 41
馬大	太太（貴婦）	路十 38
拉撒路	神的幫助	路十六 20
撒該	公正	路十九 2
革流巴	從父得名聲	路廿四 18
拿但業	神的禮物	約翰一 45

## 伯拉大河簡介

編輯部

「伯拉」，原文為 **נַרְפַּת** PERATH，古亞述語稱之為 **PURATTU** (普拉圖)，古波斯語稱之為 **UFRATU** (烏法拉圖)，因此，希拉人沿用波斯人的稱呼，稱之為 **Ευφράτης** EUFRATES，拉丁文及英文亦沿用此名，稱之為 **EUPHRATES**，中文史地書籍把英文的名字譯為「幼發拉底河」。今亞拉伯人則稱之為 **NAHR ALFURAT**，仍保存伯拉古名。土耳其人稱之為 **FIRAT NEHRI**。此河為西亞洲最大最長的河流，故古人只稱之為「大河」，人人皆知指伯拉大河而言。伯拉大河與希底結河兩條大河，自古知名，等於中國的黃河與長江一樣，為東亞洲最長最大的河。

伯拉大河發源於土耳其亞米尼亞地區高山上，長 2235 哩，其中有 1000 哩可航行船隻。這大河與東邊的希底結河幾乎平行東南流，造成當中一塊自古以來被稱為最肥沃的「中間地帶」，即「米所波大米」(**MESOPOTAMIA**)，原意即中間地或兩河中間(徒七 2)。

地理學家把伯拉大河分為三段：第一段是發源地，即古亞美尼亞地區，亦即今土耳其國。第二段是此河流入敘利亞及古亞述地方。第三段為流入巴比倫地區，造成一大平原，然後與希底結河聯合流入波斯灣。第一段河源高出海平面約一萬多呎，第二段在敘利亞及亞述高原約高出海平 650 至 220 尺，此段約長 900 哩。河水向東南流，相當湍急。第三段已進入平原，河水緩慢，利便航行。伯拉大河與希底結河匯合處所造成的三角洲有 400 哩長，100 至 150 哩濶，每一百年該處地形略有改變，因二河帶來的泥土堆積在一處之故。據說古時兩河的匯合處較今日更近波斯灣云。

古代帝王，如亞述及巴比倫等國的聰明元首，均曾下令開鑿運河，連貫伯拉大河與希底結河，以便利兩河的交通。從聖經地圖 4，可以看到最少有兩條運河連貫此兩大河，相信尚有其它運河，但日後因失修而封閉。

伯拉大河上游有一河源稱為「迦巴魯河」(CHEBAR)，聖經地圖 4 把這河畫在亞述之西北，該處有一城名「提勒亞畢」，但另有解經家相信迦巴魯河是一條連貫伯拉大河與希底結河的運河。

亞伯拉罕離開父家往迦南去，是沿著伯拉大河西北行，先到上游的哈蘭，然後由該處南下入迦南的(創十二 5-9)。伯拉大河除下游有四城為古實之子寧錄所建外(創十 10)，其它各城有上遊的迦基米施(代下卅五 20)，為古時兵家必爭之要塞，其廢墟在今敘利亞境內「亞臘波城」(ALEPPO)之東北。還有亞哈瓦，以斯拉在該處與被擄歸回的以色列人一同起行(拉八 31)，該城可能即今「喜得」城(HIT)，在伊拉克境內。

### 希底結河簡介

「希底結」，原文為  $\text{חִדְדֵּקֶל}$  HIDDEQEL，古時亞述人稱之為 IDIQLAT 或 IDIGNA，與伯拉大河同為西亞洲著名的大河。此河亦發源於亞米尼亞高原。此河源頭分東西兩處，東源近「凡湖」(LAKE VAN)，西源近「古力湖」(LAKE GEULJIK)。兩源匯合處在「堤城」(TIL)，然後南下。此河河身變遷無定，因此地理學家相信在河流中部，有新河舊河之變，亦相信此河與伯拉大河之間曾開鑿許多條運河，但後來有些運河失修而廢去。

今日伊拉克(即古巴比倫國)國首都「巴格達」(BAGHDAD)是在希底結河側而不在伯拉大河邊，可見此河今日比過去為重要。河長 1150 哩，較伯拉大河為短，但流水則較伯拉大河為速。

希底結河上遊為亞述國主要河流，建於河邊的主要城市有尼尼微、利鮮、亞述、迦拉、利河伯 (創十 11)，都是古實王子寧錄的偉大建築史跡。

先知但以理曾在希底結河看見異象 (但十 4)，正如先知以西結在迦巴魯河看見異象一般，似乎河流與異像有不解緣。

摩西稱希底結河是「流在亞述東邊」的一條河，因為在摩西時代，亞述已甚為著名，那些相信人類歷史不止六千年的神學解經家謂，亞述在主前五千年已立國。但「亞述」原是閃的一個兒子 (創十 22)，可能在寧錄建設希底結河四大城之前，亞述的子孫已經住在該處。所以在創世記第十章 11 節說：「他(寧錄)從那地往亞述去」，「建造四大城市」。該句經文亦可解釋為「寧錄從那地往他堂叔叔亞述那裏去建造城市」。

\* \* \* \* \*

1. 疾風知勁草，浪大識堅舟；  
真金不怕火，砥柱任水流。  
逆風鷹飛速，麥死百倍收；  
苦難使人潔，靈命勝一籌。
2. 約伯並非用「沉重」的心情去「忍受」苦難，  
乃是用「沉靜」的心情去「享受」神的安排。
3. 門徒橫渡加利利海時，遭遇狂風巨浪，但耶穌在船中，  
而同行另外的船，耶穌卻不在其中。  
許多人遭遇苦難比我們所遭遇的更可怕，你還要埋怨？



## 駁阿皮安 Against Apion

### (c) 對聖殿祭祀的誹謗。

(7)#79 另外，還有一些作者提供這類的材料給阿皮安來支持他，我指的是波斯都紐<sup>1</sup> (Posidonius) 和阿坡羅紐·莫洛<sup>2</sup> (Apollonius Molon)。爲此我也感到非常吃驚。一方面，他們指控我們敬拜的神和別人敬拜的神不一樣。另一方面，他們製造謊言，並臆想出對我們聖殿的荒謬污蔑，卻沒有意識到他們自己有任何的不敬虔。然而，對於情操高尚的人來說，不管他說的謊言是何種形式，沒有比說謊更讓人羞愧的事，尤其是他們的謊言對象竟然是一座舉世聞名和極其神聖的聖殿。

### 敬拜驢頭的荒誕故事。

#80 阿皮安竟厚顏無耻地聲稱，猶太人在這座聖殿裏保存了一個驢頭<sup>3</sup>，敬拜那種動物，把它視爲最值得尊敬的。阿皮安還說，在安提阿古·伊彼芬尼 (Antiochus Epiphanes)<sup>4</sup> 掠奪聖殿的時候〔公元前 170 年〕，這個真相被揭露出來。人們發現了這個驢頭，它是用黃金打造的，具有很高的價值。#81 有關這件事情，我的看法是，

<sup>1</sup> 阿帕美安的波斯都紐 (Apameia of Posidonius)，約公元前 135-51 年，著名的斯多亞派哲學家 and 歷史學家。波斯都紐是龐貝 (Pompey) 和西塞羅 (Cicero) 的朋友。

<sup>2</sup> 其他地方也是這樣稱呼，參上面 16 節。拉丁文 *Molonis*，即“莫洛的 (兒子)。”

<sup>3</sup> 這個廣泛流傳的謠言缺乏明確的出處，而且有幾種形式。塔西圖 (Tacitus)，*Hist.* 5.3 f.，記述摩西跟隨一頭野驢，在曠野中發現了水。從那裏，猶太人“爲這種動物奉獻了神聖的雕像，他們在它的帶領下，脫離了乾渴的長途跋涉。”(*effigiem animalis quo monstrante errorem sitimque depulerant penetrali sacravere*) 戴阿多若 (Eclogæ, 34) 說安提阿古·伊彼芬尼 (Antiochus Epiphanes) 在聖殿的至聖所中發現一座雕像，是一個長著鬍鬚的人 (就是摩西) 坐在一頭驢子上。後來的人把敬拜驢子的指控轉嫁到基督徒身上 (Tertull. Apol. 16)。

<sup>4</sup> 參《猶太古史》12.5.4 (但沒有提到驢頭這件事情)。

即使我們的確擁有這樣一些東西，埃及人也是輪到最後一個責備我們的。因為驢子並不比貓<sup>5</sup>，公山羊和其它動物差，而這些動物在埃及人的國家被當作神。#82 其次，有些事實可以證明他所說的是一個不可信的謊言，而他如何忽略這些呢？縱觀我們的歷史，我們一直持守了同樣的律法，我們對律法永遠忠誠。雖然像其它城市一樣，我們的城市也經歷了不同的災難，聖殿被接二連三的佔領者佔領，#83 比如虔誠的[安提阿古]〔約公元前 135 年〕<sup>6</sup>，偉大的龐培（Pompey；公元前 63 年），裏斯紐·克拉蘇<sup>7</sup>（Licinius Crassus；公元前 54~3 年），和最近的提多·凱撒（Titus Caesar；公元 70 年）。但是，他們在那裏並沒有發現這種東西，他們看見的卻是最純潔的宗教，有關這個宗教的秘密，我們不可以泄露給外邦人<sup>8</sup>。(8)#84 安提阿古[伊彼芬尼]對聖殿的劫掠是極不公義的，他是因為沒有錢才入侵聖殿的。當時他不是我們公開的敵人，我們是他的同盟和朋友，他卻攻擊了我們。但是他並沒有在聖殿裏發現有任何值得嘲笑的东西。許多嚴肅的歷史學家都可以證明這些事實。#85 邁格羅坡力城（Megalopolis）的波利比奧斯（Polybius）、卡帕多人（Cappadocian）斯特拉博（Strabo）、大馬士革的尼古拉斯(Nicolas)、提馬格(Timagenes)<sup>9</sup>，編年史作家卡斯

---

<sup>5</sup> 原來拉丁文 *furonibus* 所指的不明確，這個詞在別處沒有出現。

<sup>6</sup> 有抄本作 *Dius* “神聖”；Niese 版本是 *Pius*，那是取安提阿古的別名 *Eusebes* “敬虔”，所有“敬虔”是指他在攻陷耶路撒冷一事上所反映的對神明的熱誠，如進入猶太人的聖殿（公元前 135 年；《猶太古史》13.244）

<sup>7</sup> 叙利亞的執政官，公元前 54-53 年；《猶太古史》14.105ff。

<sup>8</sup> 在這個上下文中，重點是強調猶太人的敬拜中沒有神秘的因素。因此，雷內（Reinach）克可能是對的。他把出現在 94，107 節中的 *effabile* 修訂成 *ineffabile*，如果是那樣，就應當翻譯成，“我們沒有秘密對外邦人隱藏。”

<sup>9</sup> 公元前一世紀歷史學家：約瑟夫通過斯特拉博得到提馬格作品的二手資料。

特（Castor）<sup>10</sup> 和亞波羅多若（Apollodorus）<sup>11</sup> 都宣告，安提阿古是因爲缺錢，才違背他和猶太人的條約，入侵聖殿，掠奪了聖殿裏存放的金銀。#86 阿皮安應該考慮這些證據，不然他就是驢子腦袋，或者就是像狗一樣粗野，這些都是他的國民常常敬拜的。一個旁觀者不會對他的謊言有任何反應<sup>12</sup>。我們猶太人不會把驢子作爲歌功頌德的對象，也不像埃及人那樣，把榮耀歸結於鱷魚和蝰蛇。在埃及人看來，如果有人被毒蛇咬，或被鱷魚撕扯，他的靈魂是蒙上帝賜福的。#87 對我們和其他明智的人來說，驢子只是牲畜，可以用來馱運貨物，是卑賤的牲畜，農耕的勞力，如果牠們侵入我們的打穀場吃穀子，或在路上停下來一會，牠們就會被好好揍一頓。#88 阿皮安要麼就是一個寫小說的特大傻瓜，不然就只能說，他沒有從這些事實中得出公正的結論，雖然他的出發點是爲了這個目的<sup>13</sup>。他對我們的每一個誹謗都落空了。

### 另一個誹謗故事：每年謀殺一個希臘人

（9）#89 阿皮安還講了第二個故事，是一個希臘故事<sup>14</sup>，從頭至尾都是對我們的惡意誹謗。關於這個問題，我只想說一點，那些斗膽在宗教話題上冒險的人，應該知道誹謗聖殿中的祭司是比侵入聖殿領域更褻瀆的行爲。#90 但是這些作者更熱衷於支持一個褻瀆的國王，而不願意對我們的祭祀禮儀和聖殿，給予一個公正和誠實的描述。他們渴望想要袒護安提阿古，掩蓋他在國庫虛空的情況下，對我們民族的背信和褻瀆行爲。他們進一步編造了以下

---

<sup>10</sup> 《猶太古史》1.184。

<sup>11</sup> 公元前二世紀；《Chronica》的作者，並著有最好的古代希臘神話作品。

<sup>12</sup> 意思有疑問。

<sup>13</sup> 意思有疑問。

<sup>14</sup> 也可能是“有關希臘人的。”

的虛構故事來羞辱我們。#91 阿皮安就是這些撒謊者的代言人，他說——

#92 安提阿古在聖殿裏發現一張長椅，上面斜坐著一個人。在他前面有一張桌子，上面放滿美筵，有海裏的魚，地上的走獸和空中的飛鳥，而這個可憐的人<sup>15</sup>麻木地凝視這些佳餚。安提阿古的闖入立刻受到了他的歡呼致敬，好像他的內心得到了極大的安慰。他跪在國王膝前，伸出他的右手，懇求釋放他。國王要他放心，又問這個人他是誰，為什麼住在那裏，他的豐富盛宴有什麼含義。#93 這人立刻嘆息流淚，用哀傷的語調，講述了他的悲慘故事。他說他是一個希臘人，當他在省內一邊旅行，一邊尋找生計的時候，他突然被一群異族人綁架，轉運到了這個聖殿。#94 在那裏，他被關起來，不能見任何人，但他們用難以形容的奢華宴席把他養肥。開始，這些意想不到的關心蒙蔽了他，他很高興。但隨後他開始懷疑，之後是恐懼。最後，他詢問等在一旁的侍者，才知道原來是因為猶太人可怕的律例，他們才養他。#95 這是一個每年在一定的季節都要重複一次的習俗。他們會綁架一個希臘人，用一年時間把他養肥，隨後把他帶到一個樹林中，在那裏把他殺死，然後用他的身體在他們傳統的儀式上獻祭，並吃他的肉<sup>16</sup>。此外，在用這個希臘人獻祭時，他們發誓要敵視希臘人。#96 儀式結束後，被獻祭人的殘骸將被扔進一個深坑。(阿皮安繼續說到)，這個人聲稱，他現在只有幾天時間可以活，並懇求國王出於對希臘眾神的敬畏，粉碎這個猶太人對他生命的陰謀，把他從悲慘的處境中拯救出來。

---

<sup>15</sup> *homo*= *νθρωπος* ( 別處和 *nuance* 一起使用 )。如果是指安提阿古，如尼斯 ( Niese ) 假設的，這裏就應該用 *vir*。

<sup>16</sup> 拉丁語 *uiscera* : 即所有的肉，但不包括皮膚，骨頭和血。

# 積財於天

雅五 1-6

美國 慎勇牧師

第 1 節我們看到，那些「富足人」將要經歷的苦難是何等的難以承受，甚至要「哭泣、號啣」。「哭泣」及「號啣」在舊約先知書中常被用來描述當神刑罰與審判的日子來到時，惡人的反應（賽十三 6，十五 3；摩八 3）。很明顯，那些將要臨到「富足人」的「苦難」不是指屬世、暫時的苦楚，而是指神在審判之日將量給他們永久的刑罰——被永遠定罪。當讀到針對「富足人」（富有的人）這段責備的時候，我們或許會產生疑惑，難道基督徒不可以物質上「富足」嗎？聖經從舊約到新約，從來沒有說過人「富足」、「富有」是罪，所以不是越窮越屬靈。相反，神的福氣往往表現在賜給人物質財富上（日用的飲食）。在聖經中，那些被定罪的「富足人」，幾乎全是因為他們錯用神給他們的財富。因此，第 1 節中的「富足人」，乃是指那些「不義的富人」。他們「不義」，正如雅各毫不客氣的指出他們的罪，而將在審判的日子遭受的災禍。他們的罪包括：貪婪地積攢錢財（2-3 節）、欺詐工人（4 節）、沉醉於奢華宴樂的生活（5 節）及欺壓「義人」（6 節）。

## 一、不要為自己「積攢財寶」 2-3 節

要「積財寶在天」的第一點：不要專著於為自己積攢地上的財富。五章 1-6 節與四章 13-17 節在格式與內容上平行相關：格式上都以「嗜」引入；內容上，指出為自己而活和一味地去追求今生的財富，都是違背了神的旨意。五章 1-6 節舉出這些「富足人」的三種財富——「財物」（收成）、「衣服」及「金銀」，泛指所有類型的財富。生動地用「壞了」、「蟲子咬」和「鏽」來強調

財富是短暫的、會失去的，是不可靠的。人倚賴會毀壞之物，是何等愚昧。這些財物在審判中必要毀壞，財富不但不會帶來長久的利益，甚至將在審判時證明富人的過犯，使他們被判有罪：「吃肉如同火燒」（3節）是神審判的一種比方。因為這些富足的人活在世上，只是全力專注於積攢世上的財寶，完全忽視了「天上的財寶」，清楚顯明他們生活的「目標」在何處——心向世界（太六21）。另一方面，富人積攢錢財所以被定罪，是因為他們沒有用錢財來幫助窮人。路加福音曾記載耶穌談及有關用錢財幫助窮人的教導：「你們要變賣所有的贖濟人，為自己預備永不壞的錢囊，用不盡的財寶在天上，就是賊不能近，蟲不能蛀的地方」（路十二33；另：太六19-20）。

第3節後面總結對富人的責備：「你們在這末世只知積攢錢財！」富人專心的為自己積攢財富，當末世審判來到時，他們為自己積攢的實際上是「苦難」，因成為受審判時被定罪的證據。那些貪婪的、積攢錢財的人就好比路十二15-21那無知的財主，他們沒想到審判會突然臨到。

弟兄姊妹們，我們如今也是活在末後的世代，耶穌來的日子近了，神的審判即將來臨，我們不要專著於為自己積攢在地上的財富，而要將短暫、有限的財物，投入到永恆的事業中，產生永恆的價值。

## 二、不要欺壓人強取豪奪 4節

要「積財寶在天」的第二點：不要欺壓他人，強取豪奪。經文這裡描繪的富人，顯然是有財勢的財主。在當時的環境中，巴勒斯坦地區的猶太裔財主擁有大批房地產，只關心他們的土地能得多少利益，而忽略了律法中要顧念、幫助貧窮人的責任。

耶穌講葡萄園工人的比喻（太二十 1-16），就是針對此背景而發。工人在工作一天之後，指望得工錢是很自然的。其實，律法也吩咐這件事：「困苦窮乏的雇工，無論是你的弟兄或是在你城裏寄居的，你不可欺負他。要當日給他工價，不可等到日落，因為他窮苦，把心放在工價上，恐怕他因你求告耶和華，罪便歸你了」（申廿四 14-15）。值得注意的是，聖經將剝削「雇工的工資」與欺壓「寡婦和孤兒」（雅一 27）聯在一起。對工人來說，立即付工資是很重要的，他們過著僅足以維持生計的水準，需要及時的收入來供給自己和家人「每日的糧食」。若不立即付給工人，就可能使他們生活瀕於險境，甚至是無法生存下去。

對於現代人來說，在這方面要注意的原則是一樣的。在賺取財富的時候，不要欺壓、虧欠他人，也不可強取豪奪、不擇手段，免得他們的「冤聲」入了主的耳（4 節），使自己受到虧損。

### 三、要渴慕在天上的富足 5-6 節

要「積財寶在天」的第三點，就是要渴慕在天上的富足。路加福音十二章那裏關於財主的故事是很好的例子，最後，耶穌說：「凡為自己積財，在神面前卻不富足的，也是這樣」（路十二21）。

聖經只是簡單的說富人在世上「享美福，好宴樂」，從上下文可以看出，這是指「不義的富人」漠不關心自己的未來，因此自我沉醉在今世的享樂生活。第5節將富人在世上享樂，與在永恆中等待他們的審判——「宰殺的日子」作了對比。「宰殺的日子」生動的描寫審判之日，提醒一切在地上富有的人，神的審判即將迫近，不要繼續貪婪地囤積財產，不要追求和沉醉在奢侈的生活裏，將財富浪費地花在享樂之中，而不去關心他人及神國度的需要，以至自己在天上的基業貧乏、屬靈生命的貧窮，沒有「獎賞」。

另外，這些「不義的富人」還有應當受責備的是，他們「定了義人的罪」（6節），且「把他殺害」。是形容「不義的富人」迫害別人。說他們「殺害」義人，可能是指他們刻薄對待辛苦、忠心勞作的人，又不按時或公平地發放工錢。這些「不義的富人」甚至利用法律程序或特權來「定罪」他人，非法積攢產業，獲取利益財富，所導致的實際後果就是影響他人的生計，等同殺害他們。這樣的行爲，終遭主的審判。「不義的富人」之所以這樣，是因為他們未曾真的認識神，沒有看到末日的審判。

記得亞伯拉罕對那「天天奢華宴樂」之富人所說的話，是一個很好的提醒：「兒啊！你該回想你生前享過福，拉撒路也受過苦，如今他在這裡得安慰，你倒受痛苦」（路十六25）。

### 結語：

我們要「積財於天」。當年，耶穌曾經多次談到財富帶給人的危險，特別在路加福音中，耶穌宣告富人有禍了，並警告說，他們在今世的「安慰」要被來世的「悲慟」及「哭泣」取代（路六24-25）。關鍵的問題是：「財富」本身並不危險，重要的是如何看待和使用這些「財富」。富足與富有也不是罪，關鍵是如何獲得財富，以及要如何面對這些富足。

神賜給你的，你要如何使用呢？世上的財富是短暫的，我們應當用這短暫擁有的財富去發揮它最大的作用，就是去投入到永恆的福音事工中，才有永恆的價值。耶穌說：「不要爲自己積攢財寶在地上。地上有蟲子咬、能鏽壞，也有賊挖窟窿來偷。只要積攢財寶在天上，……。因爲你的財寶在那裏，你的心也在那裏」（太六19-21）。弟兄姊妹們，盼望我們定意要「積攢財寶在天」，建造永恆價值。



## 兩種錢財

(路加福音八章 9-15 節)

蘇佐揚

那落在荊棘裡的，就是人聽了道，走開以後，被今生的思慮「錢財」宴樂擠住了，便結不出成熟的子粒來（14 節）。

「錢財」一詞，原文有好幾個不同的字，這裡舉出兩個是路加所用的。一個是  $\pi\lambda\omicron\upsilon\tau\omicron\varsigma$  PLOÚTOS，上文的思慮「錢財」，便是這個字。這字指「財富」而言，與林前一章 5 節的使之「富足」原文  $\pi\lambda\omicron\upsilon\tau\iota\zeta\omega$  PLOUTÍZŌ 這個動詞同一字源。英文的「財閥」PLUTOCRAT 便是源出於此。

第二個「錢財」原文是  $\chi\rho\eta\mu\alpha$  CHRĒMA 是指一般的貨幣而言，這字原意為「有用之物」，與中文「通用貨幣」一詞同意。耶穌批評那財主所說的話中的「錢財」便是這字。耶穌看見他就說，有「錢財」的人進神的國，是何等的難哪！駱駝穿過鍼的眼，比財主進神的國還容易呢（路十八 24-25）！

同一字下面的「財主」，一詞的「財」字，原文都是用第一個字的另一寫法，即  $\pi\lambda\omicron\upsilon\sigma\iota\omicron\varsigma$  PLOÚSIOS。基督徒對於錢財，應有天上的看法。如果錢財能使道種不能結實，使我們生活失敗，為什麼貪愛錢財呢？如果錢財不能使人進入神的國，為什麼許多人偏偏鑽進錢孔中，被它纏住呢？主耶穌在許多教訓中，曾多方面指示我們如何輕看錢財、使用錢財、作錢財的主人，來發展天國。神為每一個信徒一生所需要已有一預算表，我們一生所用的錢財，祂早已預備，我們只要忠心盡本份，我們便不會有缺乏。我們不能在神所預算之外，用任何錯誤的方法來多賺一分錢，不義之財並不能久存，而且對我們有害。完全仰望祂罷，何必貪心？祂是我們的天父！

## 兩種吩咐

(路加福音八章 22-31 節)

這到底是誰，祂「吩咐」風和水，連風和水也聽從祂了(25 節)。耶穌曾「吩咐」污鬼從那人身上出來(29 節)。

原文有兩個「吩咐」，表示兩種不同的吩咐方式。

主耶穌吩咐風和水，連風和水也聽從祂，這個「吩咐」原文是  $\epsilon\pi\iota\tau\alpha\sigma\sigma\omega$  EPITÁSSOŌ，由 EPI(在上)和 TASSŌ(指定)二字合成，意即「由在上有權的人去指定一件事，在下的人必須聽從」。風和水是在主耶穌權下，因祂是創造主也。

第二個「吩咐」是對那污鬼從那人身上出來。這個「吩咐」原文是  $\pi\alpha\rho\alpha\gamma\gamma\epsilon\lambda\lambda\omega$  PARANGÉLLŌ，由 PARA(在旁)和 ANGELLŌ(宣佈)二字合成，意即「公開的宣佈」，使所有人都要知道，指政府有權的官長的「公告」而言。耶穌是天國之王，污鬼那能不服從祂呢？

希律要砍施洗約翰的頭(可六 27)，那忠心的僕人要完成主人的吩咐(路十四 22)，都是用第一個字。保羅奉主名趕鬼(徒十六 18)，神如今吩咐各處的人都悔改(徒十七 30)，則用第二個字。

主耶穌是我們的主人，祂所指定的，一切都是最好的，祂按祂最好的計劃來引導我們一生的腳步，吩咐我們如何為祂作工，都是對我們有益，使別人得福，使神得榮耀。我們是否絕對順服祂的吩咐呢？

祂也是一個有權的長官，是教會的元首，祂所公開宣佈的一切命令，我們是否也完全遵行呢？

天短第 457 首

# 世上的國

(1970 香港)

啓示錄十一章 15 節

基督的國實現人間。「世上的國，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國；祂要作王，直到永永遠遠」。有人宣傳說，世上各國會逐漸進步，變成基督之國。但這是不純正的理論，也是不可能的事實，世上萬國在魔鬼的權下(路四 5)，只有一天比一天更敗壞，乃是依照但以理書二章所預言的。後來有一塊非人手所鑿出來的巨石，要打碎世上一切國家，這石頭變成一座大山，充滿天下(但二 31-35，44-45)，於是全球都變成基督之國，乃是「一國」，不是「萬國」。「世上的國」一語包括歷史上的七強，即埃及、亞述、巴比倫、瑪代、波斯聯合王國、希拉及東西羅馬。同時也包括基督再來時世上所有的獨立國家，也包括聯合國在內，都要被打得粉碎。那時，門徒所祈求的，「願你的國降臨」一語，變成事實。基督要在大地上作王，直到永遠，魔鬼所管轄的萬國已被粉碎了。

兩種讚美，震撼蒼天。「讚美神」是基督徒重要的靈命生活之一，我們不只是在主日崇拜或任何聚會時才一同讚美主，其實在家中也應時常讚美主，用唱聖詩的方法與主有交通，可以增長靈命，使人喜樂，增加戰鬥的力量，消除不必要的煩惱。天上大聲的讚美，是以「神國完成」為題，相信是一種「聯合的讚美」，聲音浩大，震動寰宇。正如啓十四章所說明的三種聲音所造成的大聲(2 節)。廿四長老的讚美，他們的讚美有「四到」，因為基督要執掌大權作王之故，基督的忿怒到了。審判死人的時候到了。

神僕與眾聖徒得賞的時候到了。基督敗壞世界惡人的時候到了。這「四到」是基督作王的成果，也是聖徒多年的盼望，廿四長老所唱也是感恩之歌。他們因基督要作王而獻上感謝。

第四五七首

世上的國

457

THE KINGDOMS OF THIS WORLD

啟示錄

蘇佐揚

REV.11:15

John E. Su

C4/4 3 5 1— | 2 1 7 6 5— | 5 5 5 6 5 6 7 | 1 6 2— |

世上的國， 世上的國， 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國。

3 3 2 1— | 2 2 1 6 . 6 | 1 . 1 7 . 6 5 . 5 | 6 . 6 7 . 2 1— ||

祂要作王， 祂要作王， 直到永永遠遠， 直到永永遠遠。

本詩歌已收錄在新 2CD (苦海風浪)

## 他活著就是要傳福音 他傳福音是爲了生活

香港 蘇美靈

在音樂之父巴哈眾多的兒子中，其中兩位頗爲突出，一個是 C.P.E. BACH (1714-1788)，另一個是比他小 21 歲的小兒子 J.C. BACH (1735-1782)，又稱爲倫敦巴哈，因爲他長時間在倫敦工作。C.P.E. BACH 是一位多產的作家，一生創作不少不同類形的作品，包括多種樂器的奏鳴曲、交響曲、清唱劇、神曲、古鍵琴作品等等，他又是一位工作狂，不停地作曲。但 J.C. BACH 剛好相反，作品不多。有人問他爲何不學效兄長多花時間作曲，他說了以下兩句頗爲特別的說話：“My brother lives to compose; I compose to live. He Lives for others, but I live for myself.”（他爲作曲而活，我是爲生活而作曲。他爲別人活，我是爲自己活）。這兩句話也可以套用在今天一些獻身事奉主的教牧人士身上。「我是好牧人、好牧人爲羊捨命。若是雇工，不是牧人，羊也不是他自己的，他看見狼來，就撇下羊逃走。狼抓住羊，趕散了羊群。雇工逃走，因他是雇工，並不顧念羊。我是好牧人，我認識我的羊、我的羊也認識我」（約十 11-14）。

### 一·他活著就是要傳福音

他既然決心一生獻上自己的性命爲神使用，甫離開神學院，隨著神的帶領在一間細小的教會事奉，雖然只有寥寥數十人，工資僅夠餬口，但他十多年忠心事奉神，處處關心羊群屬靈生命的成長，開設進深課程，動員會眾中信主多年的肢體參加，使他們裝備自己，以小組形式帶領會眾。牧者關心每一隻小羊的健康，按時候以豐富的靈糧餵養他們，看守他們，保護他們，慎防他們被異端邪說牽引了去。他身爲牧者以身作則，每天清早便跪下爲

會眾的靈命逼切禱告，祈求支取從上面而來的力量，好好去牧養羊群。

牧者是沒有工作的時間，他幾乎 24 小時隨時為羊群候命，好像上一世紀的牧者，信徒家人有什麼要事要找牧者幫助，牧者必定盡力去協助，使信徒覺得牧者是家裡的一份子。有任何問題都會向他傾訴。他也像主一樣，有慈祥的心，有聆聽的耳朵，以安慰的話鼓勵他們，除去他們的恐懼和不安，他關心他們，愛護他們，以他們的事為自己的事，使他們十分信任牧者。

他完全不計較自己有否得到什麼回報，無論是物質上或權利上，他只有竭盡所能，完全獻上自己，為神的家勞心勞力，故此神將得救的人數天天加給他們，使他們在十年之間可以在另一區開設分堂，神也為他們預備一位在本堂的肢體，奉獻自己為主使用，在分堂事奉。

他活著就是要傳福音，不求名利，不求在社會上的知名度，更不為自己爭取在物質上有更好的待遇，因為他要仿效我們的主在世上不名一文，沒有多餘的身外物。他只求討主的喜悅，要作一位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

## 二·他傳福音是為了生活

他滿匡熱誠的奉獻自己要為神使用，自從畢業之後，最初是在一間小教會事奉，但由於與會友意見不合，事奉不夠一年便辭職了，在隨後兩年間轉換了四間教會，都不合己意。他最希望可以在一間大教會事奉，因為那裡福利好，有更好的晉升條件，可以認識教會裡有名望的會友。

他認為教會當自己是雇工，他也以教會的執事為雇主，所以要商討各樣條件，包括工作範圍、假期、各項福利等，按上司的指示去工作。所以他只能每禮拜「工作」四十小時，朝九晚五，晚上聚會當作補時，若假期有特別聚會的話，要求補假。

以雇工的心態去牧養羊群者，正如主耶穌在羊圈比喻所說的，他並不認識他的羊，狼來了，他是第一個離開逃命，撇下羊群不顧，羊群只有被狼所吞噬。羊群若有什麼需要，是找不到他的，怪不得教會如此荒涼，羊群得不到餵養，他們必定到別的地方尋找有供養的草場，他們更會被異端邪說吸引，成為他們的囊中物。

爲了生活而傳道的隨時會心灰而轉行從事其他有更豐厚收入的行業，因爲他們只不過以傳道爲餬口的工具，並非獻上自己完全爲神使用。

今天身爲教牧的，記得你當年在神面前所立的約嗎？你傳道是爲生活呢？抑或你活著就是要傳道。

\* \* \* \* \*

天人  
幽默

## 積財於天

佚名

主日學老師對一班五年級小學生講解積財於天的道理。

學生甲：「我們積在天上的錢財有什麼用途呢？」

老師：「可能用作建築你將來在天上的住處，因爲耶穌說祂去是爲我們預備地方。」

學生乙：「我爸爸在死前一個禮拜才信耶穌，他從未捐過一毛錢，那麼他上去天堂豈不是無家可歸。天堂有沒有臨屋區或中途宿舍呢？」

奇妙的  
創造

## 抗癌藥〈紫杉醇〉的啟示

香港 陳永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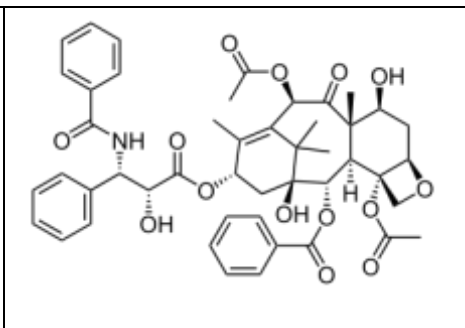
紫杉醇是獲美國藥物及食品管理局(FDA)批准，用來治療卵巢癌和乳腺癌的一個來自天然植物的化學藥物。由 Bristol-Myers Squibb(BMS)公司於 1993 年推出市場，由於藥效明顯，第一年的銷售已達 16 億美元。最初，紫杉醇是從短葉紫杉的樹皮中分離而得，這種毫不起眼的植物，主要分佈在北美西北太平洋區域的原始森林中。1960 年代美國國立癌症研究所和農業部成立了一合作專項：採集和篩選植物樣本，以發掘可能有價值的天然化合物。1962 年 8 月農業部任職的植物學家 Arthur Barclay 從華盛頓州的森林中收集了 7 千克紫杉的枝葉和果實寄回研究所(圖一)；兩年後，實驗室工作的化學家 Monroe Wall 將紫杉原料(*Taxus brevifoli*)中的複雜化學組成一一分離出來，使用生物活性測試為指導的方法，於 1966 年 9 月終於分離出一個有活性的純物質，但萃取的收成率只有萬分之 0.4。1967 年 6 月這個化合物被命名紫杉醇(Taxol)，其結構於 1970 年經〈核磁共振法〉和〈X 光單晶法〉確立其三維結構(如圖二所示)。這個多環型的化合物，含多個功能團和 11 個不對稱的碳原子，結構如此複雜的雙帖(diterpene)衍生物，只有創造主才能塑造出如此『藝術品』。

介紹這有抗腫瘤活性天然物的發現，分離，結構和活性的學術文章，於 1971 年 5 月在著名的美國化學學報由研究人員發表。分子藥理學家 Susan Horwitz 發現紫杉醇的抗癌機理很獨特，它干擾癌細胞染色體的分裂而令其死亡。爲了要有更多的紫杉醇來從事活性和藥理的研究：很多紫杉樹要被砍下，三千噸乾的杉樹皮經過繁複的分離萃取程序，只得大約 100 克的純紫杉醇，其中大





圖一：能分離紫杉醇的樹木



圖二：紫杉醇的複雜分子結構

約要花費 150 萬美元；環保主義者為保護生物多樣化和原始森林，大力反對以損害杉樹來造藥救人生命的方法。這有機分子精巧且複雜的結構，加上該物質從植物源頭萃取的效率低，吸引了合成化學家的關注，想向造出這個分子的大自然挑戰，設計在實驗室用全合成方法生產，從而避免要砍伐大量杉樹。至 1992 年時全球大約有近三十個研究組努力從事研究紫杉醇的全合成方法；1993 年底美國加州的 Scripps Research Institute 尼克勞教授和佛羅里達州州立大學侯爾頓教授的研究組，幾乎同時首先獨立發表完成紫杉醇的全合成。兩組研究人員都使用了三十個步驟才將這分子建立起來，而且收成率極低，無法大量製造這寶貴的抗癌藥。後來侯爾頓從另一種植物漿果紫杉(*Taxus baccata*)，大量分離一種新的天然化合物，只需用四步的化學半合成方法，即可製成紫杉醇，而且總產量可達 80%。

現在，BMS 公司採用植物細胞發酵技術，模仿自然界的生化合成的方法，將小部份健康的紅豆杉植物放於固體營養料中，讓它進行細胞分裂，再將這倍增後的細胞放入大型含果糖、植物增長荷爾蒙、維生素，礦物質的發酵池中，嚴格控制溫度，壓力，

後再經萃取和重結晶即可得紫杉醇。這抄襲創造者智慧的綠色合成方法，避免使用半合成法使用的十種溶劑，也省卻了六步乾燥的程序和分離六個中間產物的工序。BMS 藥廠估計使用這方法，首五年的生產已避免生產 32 公噸的有毒廢物，這真是令人難以相信的結果，但願人可以參考創造者作事的方式去管治這世界。

『自從造天地以來，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雖是眼不能見，但藉著所造之物，就可以曉得，叫人無可推諉。』羅一 20  
(作者任教於香港浸會大學化學系)

\* \* \* \* \*



土衛二南極的噴口

深海發現的熱噴口



## 創世記2.0？

香港 蘇美靈

在太陽系八大恆星中，土星頗為特別，因為它有很明顯的星環系統在它赤道的位置，而且是多彩的，後來更發現它有 62 顆衛星圍繞旋轉。1789 年英國天文學家 F.W. HERSCHEL 發現一顆十分雪白和光亮的衛星，命名為 ENCELADUS（希臘神話的一個神名），即土衛二，它是一顆很細小的星，是一枚氣體巨星，直徑只有五百公里，它的「地」心吸力只有地球的 1/100。

1997 年太空船 CASSINI 卡西尼惠更斯號開始向土星進發，經過六年半的航程，可以近距離研究這個白皚皚衛星的特徵，發現它是太陽系最光亮的星體，因為它 100% 反射太陽光，表面溫度是 -201 度，由一層厚 20 公里的冰雪所覆蓋(封面圖)。到目前為止，太空探測的結果顯示月球和火星表面是荒蕪的，只有山脈、死火山、殞石坑和似乎是乾竭的河流，完全沒有一點生氣，更談不上有生命的痕跡，沒有任何「活動」可言。

但太空科學家觀察到土衛二的南極有異常的活動，原來它有一百個口，不斷噴出冰塊、塵埃、其他化學物，包括鹽，二氧化碳，亞摩尼亞和硅粒，情況甚為壯觀，高達數百公里，在太陽系除了地球上的噴泉外，這是絕無僅有的現象(25 頁上圖)。經過數年搜集的數據研究結果，顯示土衛二若不斷噴出這些物質填補土星環帶的物質，那麼它的核心必定儲存大量水份和其他物質。所以在這冰層面之下 30-40 公里深有水，而它的中心必定是鑛物質（石頭），而且溫度異常高，因為水可以溶解石頭內的鑛物質，繼而噴出表面。

科學家對此現象感到十分興奮，因為或者可以解釋地球上生命之源。因為這些噴泉和在美國黃石公園或其他地區的噴泉十分相似。這幾十年在世界各地的深海發現的熱噴口，雖然溫度極高，達攝氏 80 度，卻生機異常蓬勃，有不少動物圍繞在這些深海溫泉區生存(25 頁下圖)。那麼土衛二南極是否也有生命的跡象呢？因為既然已發現簡單的有機化合物如碳氧化合物、甲烷、乙烷、亞摩尼亞 NH<sub>3</sub>，那麼若能發現氨基酸，甚至蛋白質，脂肪質等較複雜的有機化合物，情況便和海洋數億年前的原始湯成份相似，大有可能孕育出最簡單的原始生命。所以科學家建議申請名為 Alien Life Finder (ALF) 探索外星生命的計劃書，希望再深入探索這些噴泉內是否有上述有機化合物，若有的話，應該是創世記 2.0 了。

至今科學家仍無法證明地球生命之源，其中一個理論是胚種論 (Panspermia)，推測生命是由其他星球藉州際旅程帶來地球的，包括隕石，彗星。這些原始生命，可以抵抗高溫、UV 綫、太空射綫等來到地球，再經過數億年的「進化」，而產生各種生物。但科學家無法解釋為何在其他星球未能找到生命曾經存在的痕跡，所以這幾年在土衛二的最新發現為科學界帶來一點希望，認為可以解釋生命「進化」之謎。即或不然，也是重大的科學發現。到目前為止，只有聖經告訴我們神不僅是萬物之源，也是生命之源。

\* \* \* \* \*

不怕「一萬」的困難，只怕「萬一」的灰心，  
困難使信徒信心更堅，灰心使人如中暗箭。

有人憑信心為主工作，「自食其力」，  
有人用詭詐方法去傳道，「自食其果」。

基督徒如果不用信心開始他的人生旅程，  
他已經到了人生的終點。

## 香港基督教會史（三）：浸信會之3

香港 李金強

1949年前後，隨着國共內戰（1945-1949）以及新中國的建立。其時由於內戰戰亂，國內大批難民流落香港，兼且二戰後世界經濟蕭條，導致香港政治與社會出現重大困境。其時，中共建國後與美國衝突，發生韓戰（1950-1953），國內歐美西差會的傳教士，紛紛被迫離開中華大地的傳教工場，結束近代西方傳教士「來華宣教的時代」。只得轉向香港、台灣及南洋等地“落腳”。其中美南浸信會之差會傳教士，亦相繼南下香港，謀求開拓新事工。隨即建立「港澳西差會」，並與香港浸信會聯會，實行“中西合作”。由西差會提供資源，並在聯會既有人力及物力基礎上，雙方協同合作，推動港澳地區及海外華人的宣教事工，而香港一地的浸信會，即在此一新契機下，起而興辦教堂、學校、醫院、慈惠等事工。其時浸信會基址遍佈港、九、新界；而培正、培道兩中學復校，創辦顯理中學、浸會神學院、浸會書院（今浸大前身）及浸會醫院。<sup>1</sup> 浸會的教會事業，遂得以惠及本港居民及南下之難民，本港浸信會由是出現復興的景象，<sup>2</sup> 從而成爲香港首屈的大宗派。

就香港浸信會之堂會發展而言，自第一浸信會——香港浸信自理會於1901年自立以來，於堅道成立首座自建教堂，隨即展開宣教事工，日見成果。先後開設及接辦油麻地基址（1904）、香港仔基址（1905）、長洲基址（1910）、紅磡基址（1912）、筲箕灣基址（1921）、九龍城基址（1931）及灣仔基址（1934）。上述基址的

<sup>1</sup> 香港浸信會兩大教會事業，其中浸會大學校史，可參黃嫣梨：《篤信力行——香港浸會大學五十年史》（香港浸會大學，2006）；浸會醫院，可參甘穎軒：《全人醫治半世紀》（香港：三聯書店，2015）。

<sup>2</sup> 徐松石：〈序言〉，《華人浸信會史錄》（香港：浸信會出版社，1971），頁3。

發展，乃依隨香港及九龍的城市及交通發展而至。此即 1904 年港島北岸堅尼地城與筲箕灣電車綫通行及九龍半島尖沙咀、紅磡及九龍市區的發展，而更值得注意為港九對岸天星小輪（1898）、油麻地小輪（1924）海上航線的啓航，促成港九連成一氣，而得以逐一拓展基址。（參附圖）及至 50 年代前後，全港浸信會已形成堅道、長洲、香港仔、尖沙咀（油麻地基址演變而成）、九龍城（紅磡、九龍城二基址合併）五大“自理會”。並因此於 1938 年，由劉粵聲牧師倡議成立香港基督教浸信會聯會（浸聯會），由上述各堂派出代表，成立此一聯會事工之組織，規定聯會宗旨在於「推廣福音，發展教務，協力舉辦各種公共事業，並聯絡各堂會之感情」。至 1950 年代以後，浸聯會遂與港澳西差會，合作推動港澳的教務工作，使本港浸信會得以長足發展。此後港九、新界各地堂會先後開設，包括荃灣、銅鑼灣、赤柱、石澳、西環、禮頓道英語浸信會等，而其中尤以堅道、香港仔、尖沙咀及九龍城發展最為迅速，被譽為香港浸信會的四大教會。首述堅道浸信會。

堅道浸信會——由香港浸信自理會發展而至，即今稱香港浸信教會。自劉粵聲牧師於 1957 年退休後，由黃日強出任會牧 17 年（1958-1975）後移民美國。繼由助理牧師盧民任接任三年（1976-1979），其後以健康理由，提前退休，亦移民美國，再由潘子培牧師擔任顧問牧師（1978-1980），終由劉粵聲牧師繼室長子劉少康牧師出任會牧（1979-2012），前後 33 年。至 2013 年劉牧退休，乃由楊柏滿牧師接任，而劉牧則改為榮休牧師。可見該會於戰後之發展，乃由黃日強及劉少康二牧任期最長，對該會之發展，貢獻最多。

黃日強牧師早年入學重慶中央政治學校（國立政治大學前身），其後入讀浸信會神學院，1972 年且至美國南方浸信會神學院

（The Southern Baptist Theological Seminary）進修神學，取得神學博士。其博士論文“*The History of Baptist Missions in Hong Kong*”，為研究香港浸信會開山之作。

劉少康牧師，畢業於顯理中學，早已決志奉獻。繼而赴台，入讀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歷史系，就學期間，師從懷恩堂浸信會名會牧周聯華牧師（1920-2016），並參加台北校園團契中學生事工。畢業後回港入讀香港浸信會神學院，取得道學碩士，隨即投身該會，出任傳道，至 1979 年按立為牧，正式受聘任職，主理該會。

黃、盧、潘、劉四牧任職期間，時值香港經濟起飛，民生日見繁盛，教會奉獻日多，而事工日趨發展。然適逢 97 回歸，港人恐慌，移民他鄉，由是引起社會波動。在此一順、逆交替形勢下，該會於 60 年代中，繼續購買堅道房產，至 1988 年再接再厲，興建樓高 17 層的新堂，維持至今，屹立堅道，確立該會植根香港不移之志。其時黃日強牧師，於其任內制訂會章，創設 4 部（主日學部、佐道部、婦女部及聖樂部）、7 會（傳道、教育、慈惠、聯絡、信託、建設及事務七個委員會）新體制，成為擴大會友參與之新機制，教會組織及運作，益臻完成，該會亦更形鞏固。至 60 年代黃牧佈道星、馬，在“馬其頓呼聲下”，倡辦海外差傳，以馬六甲植堂為起點，該會會友亦起而投身海外差傳事工，為本港浸信會海外差傳事工的先聲。而盧民任及潘子培二牧，均以“助手”角色，參與主理教會事務，協助黃牧，使該會得以穩健發展。

及至劉少康牧師主理該會，該會根基厚植，資源充實，於 1988 年完成第三次擴建新堂後，遂起而倡導“服侍鄰舍”、“胸懷世界”，而以建立“宣教的教會”為依歸，對內佈道力求革新，關心社區街坊，注意弱勢社群，資助本地福音機構，使本地佈道事工，得以擴展，藉此透過社會服務傳福音的新宣教策略。對外則





# 豐盛生命，成人之美

約二 1-11

香港 李志剛牧師

經文記載耶穌開始傳道第三天所發生的事情。在拿撒勒鎮西北約十公里的迦拿村莊，有耶穌母親馬利亞的親人舉行婚宴，馬利亞早已被邀赴會，而耶穌和門徒亦在邀請之列。當婚筵開席後，而酒過三巡，已知酒已用罄。此時馬利亞對耶穌說：「他們沒有酒了！」耶穌亦回答說：「母親，我與你何干呢？我的時候還沒有到。」隨後馬利亞對工人說：「耶穌告訴你們甚麼，你們就照做吧！」其時有見六個大石缸，每個石缸可以盛滿兩三桶水。耶穌吩咐工人，「把缸倒滿水」。當倒滿六個大石缸的水後，耶穌就吩咐工人，將石缸的水舀出去送宴會的總管。宴會總管嘗了水變的酒，就對新郎說：「人家都是先擺上好酒，等客人喝夠了才擺上次的，你倒把好酒留到現在。」使徒約翰記「這是耶穌所行的第一個神蹟，是在加利利的迦拿行的，顯出了祂的榮耀來，祂的門徒就信祂了。」

## 一、耶穌重視人類婚姻生活

耶穌在迦拿的婚宴中，以水變酒，在約翰的記述中，這是祂第一次所行的神蹟。因此之故，教牧同工被邀請在婚宴為新人感恩祈禱的時候，每每懇求耶穌將昔日參與迦拿婚宴的喜樂平安，臨在一雙新人的婚宴中，顯出耶穌賜福信徒的婚姻。

當上帝創造宇宙萬物和人類之後，第一件事就是為人類製造配偶組織家庭，即如聖經所記：「耶和華上帝就用那人身上所取的肋骨造了一個女人，帶她到那人面前。那人說：『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可以稱她為女人，因為她是從男人身上取出來

的。』可見人類夫妻的結合，是上帝創造中的一種神蹟。但可惜當始祖犯罪違背上帝的命令之後，夫妻關係因受到破壞，以致有休妻和離婚法律的允許；甚至夫妻有仇殺事件的發生，令人髮指。

在耶穌傳道的時候，曾有利賽人來試探耶穌，問及「男人休妻合不合法」的問題？顯然耶穌是反對休妻和離婚，而且祂更引用創世記說及「但從起初創造的時候，上帝造人是造男造女，因此，人要離開他的父母，與妻子結合，二人成爲一體。既然如此，夫妻不再是兩個人，而是一體的了。所以上帝配合的，人不可分開（可十 6-9）。而且耶穌又說：「凡休妻另娶的，就是犯姦淫，辜負他的妻子；妻子若離棄丈夫另嫁，也是犯姦淫了」（可十 11-12）。

在迦拿的婚宴，主人家的「酒用完了」，反映出人類的婚姻生活必然有它的缺憾，而耶穌施行「以水變酒」的神蹟，足以彌補婚姻生活中的不足和缺憾。換言之，我們教會的弟兄姊妹在生活上遭遇到不愉快和困難的時候，應當回到耶穌面前，讓祂爲我們解決困難，彌補我們的過失。據知某教會有一位弟兄一家回流香港，在大陸工作受不住酒色財氣的引誘，竟然有外遇，以致在港妻子對他經已死心，決定離婚的階段，子女對父親亦感到失望。幸好這位弟兄深受聖靈的感動，因而回到教會請教於牧師，牧師讀出雅各書五章十六節「所以你們要彼此認罪，互相代求，使你們可以得醫治。義人祈禱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作爲勸勉和教導，教會弟兄姊妹亦同心爲到這位弟兄婚姻面臨的處境迫切禱告。這位弟兄雖然誠懇向妻子認罪悔改，並邀請到教會聚會，她起初仍然不相信他的轉變。但經過多月的觀察，有見他的丈夫經常到教會參加聚會，生活確實已有改變，以致她開始到教會聚會和團契，夫妻和好如初，最後太太亦信了耶穌，受洗加入教會。

## 二、耶穌成全人之美

迦拿婚宴的主人家，在新郎結婚的事情上應是人生一大的美事，可是美中不足就是「酒用完了」，但耶穌施行神蹟，使六口石缸的清水變為「好酒」，這是耶穌「成人之美」最好的例證，更是祂一生為人的宗旨。誠如耶穌說：「不要以為我來是廢掉律法和先知。我來不是要廢掉，而是要成全」(太五 17)。耶穌之所以「成全」「律法和先知」，就是應驗「舊約」(耶穌時代稱舊約亦即是律法和先知)預言所說的一切。因為在「舊約」耶和華的婚禮中是把「以色列」視之為祂的「新娘」。在以賽亞書五十四 4-7 有載：「不要懼怕，因為你必不致蒙羞；不要抱愧，因你必不致受辱。你必忘記年輕時的羞愧，不再記得守寡的恥辱。因為造你的是你丈夫，萬軍耶和華是祂的名；救贖你的是以色列的聖者，祂必稱為全地的上帝。耶和華召你，如同召回心中憂傷遭遺棄的婦人，就是年輕時所娶被遺棄的妻子；這是你的上帝說的。我離棄你不過片時，卻要大施憐憫將你尋回」(參見賽六十二 4-5；耶二 1-2；結十六 8-14，59-63)。

由於作上帝「新娘」——以色列人的不信，遠離上帝敬拜偶像邪神，成了上帝遺棄的「婦人」。但上帝所立的「約」沒有失效，亦沒有撤消，而耶穌來世就要「成全」(應驗)上帝所定下這個婚約，要新的以色列人，即信耶穌的信徒去完成。是以保羅在以弗所書明確的說：「作妻子的，你們要順服自己的丈夫，如同順服主。因為丈夫是妻子的頭，如同基督是教會的頭；祂又是這身體的救主。教會怎樣順服基督，妻子也要怎樣凡事順服丈夫。作丈夫的，你們要愛自己的妻子，正如基督愛教會，為教會捨己，以水藉著道把教會洗淨，使她成為聖潔，好獻給自己，作榮耀的教會，毫無玷污，皺紋等類的缺陷，而是聖潔沒有瑕疵的」(弗五 22-27)。

在此可知上帝在舊約時代和以色列人所立的永約，就得以由基督耶穌在教會眾聖徒得以「成全」。

上帝與新以色列民所立的「永約」，當然不單止於建立教會之後，也直至末世基督永遠作王所設「羔羊的婚宴」，啓示錄十九 6-8 「我就見好像一大群人的聲音，像眾水的聲音，像大雷的聲音，說：「哈利路亞！因爲主——我們的上帝，全能者，作王了。我們要歡喜快樂，將榮耀歸給祂；因爲羔羊的婚期到了，祂的新娘也自己預備好了，她蒙恩得穿明亮潔白的細麻衣，這個麻衣就是聖徒們的義行。」

### 三、信徒成人之美

耶穌說：「我來了，是要羊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此即信徒所得的生命，不祇是「豐盛生命」，並且是「更豐盛生命」。我們所說的豐盛包括上帝豐盛的慈愛和憐憫（詩六十九 16，西二 9）；基督豐盛的恩典（羅十五 29）；聖靈豐盛的恩賜（林前十二 4-11）；教會豐盛的恩賜。豐盛的生命就是耶穌所說使人的生命，由不好而到好；由好而至最好。換言之，我們得著更豐盛生命的弟兄姊妹，在世之時要有「成人之美」的使命。至於我們如何使用豐盛的生命去成全人們之美？這就是林前十二 1-11 所言，我們每一個「說耶穌是主」的人，都有聖靈所賜予不同的恩賜：有人藉著聖靈領受智慧的言語；有人靠著聖靈領受知識的言語；領受信心；領受醫病的恩賜；行異能的恩賜；能作先知的恩賜；又能辨別諸靈的恩賜；說方言的恩賜；翻方言的恩賜；如此種種不同恩賜（羅十二 6-8），都是信徒所賦有，以我們所有分享，成全弱勢不足群體的美，以至更美。而人類終極的美，就是信耶穌得到更豐盛的生命。深望我眾兄姊都能留下豐盛生命的足印，發出成人之美的光輝，榮歸上帝。

# 尋找

美國 莊純道

始祖亞當違背上帝的命令後，當他和妻子夏娃聽見上帝的聲音，就藏在伊甸園的樹木中，躲避耶和華上帝的臉。耶和華上帝尋找亞當（創三 8-9）。這是舊約聖經裡第一個尋找：神尋找人。自此之後，人類就有尋找的「基因」。

我們一生都在尋找——找學校、找工作、找地址(在美國的新移民基督徒看地圖多過看聖經 N 倍)、找對象、找房屋、找教會、上網找資料……等等。廣東人特別喜歡搵（尋找），我們每天都在搵食（賺錢）。我們去超級市場、百貨公司找我們需要的東西。我們尋找的標準是真、善、美。或許有人會加上「平」，但這並不是放諸四海而皆準，因為我們不會找個平的妻子或丈夫！

兩星期前的一個晚上，正要就寢時，發覺放在牀頭一個盒子裏的助聽器不翼而飛，我大驚失色，煞時間一股寒氣直透我的中樞神經，額頭冒汗。我告訴自己要冷靜，是否把它遺留在別的地方？但我臨睡前聽新聞，所以肯定是在家中遺失的，於是在曾經到過的地方搜尋，但遍尋不獲。已經就寢的太太被我吵醒，她也加入搜索行列，結果一無所得。失望之餘，唯有睡前來到施恩寶座，感謝祂帶領我經過一天，又祈求祂幫助我找到失物，祈禱完畢，我除下眼鏡，眼鏡左臂纏着我的助聽器，這時我大叫：「我搵(找)到啦！」，這把我太太嚇壞，原來我的助聽器還在耳朵裏。我感謝神讓我「失」而復得，那天晚上我睡得很甜。若果要重新配一個助聽器，即使有醫療保險也要自付約美金二千元。

在我們人生中，我們不斷在尋找，要找到我們需要的東西，找到了，我們的人生便有意義、有滿足和充實。

在太二 1-12 裡有三種人來尋找耶穌，連同路加福音第二章裡的牧羊人尋找降生的主耶穌，這是新約聖經的第一個尋找，是人尋找神。

**第一種尋找耶穌的人**是東方博士，他們是外邦人，可能來自今天的伊朗，中文聖經稱他們為博士，從希臘文演變出來的拉丁文是 magi，有人譯作術士（不是茅山師父）。有記載說他們是波斯帝國的一個祭師的支派，正如利未人在以色列的地位一樣，他們是波斯王的教師。在波斯國裡，沒有術士在場，決不能獻祭。他們成為神聖與智慧的人物。在第三世紀，他們被視為王帝，有一首聖誕歌叫「三王來朝」。這些術士在哲學、醫學與自然科學方面，均有造詣。他們是預言家也是科學家，是真理的追求者。耶穌基督來到世界的時候，當代的人因著古代的宗教預言，正熱切地盼望彌賽亞（救世主）的來臨。

博士經過查究，更不怕長途跋涉去尋找降生世上的主耶穌。由此可見，基督教的信仰不是一種沒有理智的虛無神話，是可以經得起理智和經驗的探索和查究；也需要有冒險、付代價的精神來實踐。故此基督教的信仰不是一種單方面的自我滿足，若然的話，這與拜偶像有何分別？

**第二種尋找耶穌的人**是希律王。史家評論他為四不像：（1）種族上他是以東人，以東人是以掃的後裔，以掃和雅各雖是兄弟，他們卻是世仇，所以以東的後裔與屬神的人，常有爭戰。（2）效忠國家上他像是羅馬人，他的手段非常靈活，八面玲瓏。史上記載，羅馬的國會議員曾向元老院請求，賜希律作猶太地的王，三年戰爭平定後，他統治 33 年，其間大興土木，包括該撒利亞人工港口、王宮、安東尼堡，討羅馬皇高興。他一直是羅馬帝國的盟友。（3）宗教上他像是猶太人，為討好猶太人而重修聖殿（約二 20），加上華麗的裝飾，費時 46 年，據說比所羅門所建造的更宏偉。（4）感情上他像是希臘人，有希臘的背景，有希臘人的聰明，但他生

性多疑，易怒、狡猾。在經文中我們看出他的動機不良，他對博士說很高興有一位新生王，叫他們去找，找到了來告訴他，他也去拜新生的王，其實他口是心非。

**第三種來尋找耶穌的人**是祭司長和文士，他們是猶太人。祭司掌管聖殿祭祀事奉，文士抄騰繕寫聖經，他們研究、解釋律法，是猶太教信仰的維持者，也是考究典籍者，並立下儀文。雖然熟讀聖經，能根據主前七百年先知彌迦的預言，查出耶穌要在伯利恆城降生。但他們卻忙於日常宗教的事物，對耶穌的降生無動於衷。這是今天我們基督徒要引為鑒誡，不要重蹈覆轍。

東方博士是主動尋訪者，行動是積極的；希律王是被動的尋訪者，最後帶出來的是殺戮；祭司、文士好像是主動尋訪者，但只是在先知律法書上尋找，找到之後並沒有正面的行動。

博士一看見孩子和馬利亞，就俯伏拜小孩，用最高的誠意，最虔誠的態度，用單純的信心俯拜道成肉身的主耶穌。他們打開寶盒，將黃金、乳香沒藥獻給祂。黃金是貴重金屬，代表耶穌是君王；乳香是珍貴的香料，在聖殿祭祀時用，代表耶穌是大祭司；沒藥是特殊的香料塗在衣服上，人死時大量使用它，代表耶穌是為我們受死的救贖主。博士在夢中得到指示，他們沒有照原路去匯報希律王，改從別的路回去。我們遇見主後，不要走回頭路，新生的人要走新的道路，要用心靈的新樣式來事奉主。

希律王一直在等候博士回來，後來發覺被愚弄，心裏非常憤怒。他不安於王位被奪，由寢食難安到暴戾，他喪心病狂下令殺死伯利恆城裏並四境裏的兩歲以下無辜的男孩。他生性多疑，處在多妻中常有爭執磨擦，甚至殺了愛妻，連死前也要殺死承繼他王位的長子，又命令殺死富人為他陪葬，讓別人也悲哀。知道希律是這麼一位王時，對他下令殺死男嬰也就不足為奇了。

最熟悉上帝話語的祭司和文士，他們甚麼也沒有作。不單沒有作，福音書記載他們經常與耶穌作對，故意找耶穌的把柄，要



控告祂，甚至收買猶大，把祂解去羅馬官，釘祂十架。耶穌被釘十架時，他們譏笑耶穌，說祂能救人不能自救。耶穌就在他們眼前，可惜他們找不到！

在主降生佳節，我們撫心自問：有沒有真真正正找到耶穌？我們不要像希律，因為他是表面的尋找耶穌，我們要用真心懇誠的態度尋找祂；不要像祭司、文士，他們考究聖經，只是頭腦認識耶穌，知卻不做，能說不能行；我們要像博士一樣，聽從神的話甚於統治者，並將最好的禮物獻給耶穌，包括我們的聰明才智、金錢、時間等。我們要去宣揚耶穌是愛的源頭，是賜平安的主。我們找到耶穌，就是找到人生的真正意義。祂是我們的目標，我們在地上要榮耀祂。

\* \* \* \* \*

分享

## 讓愛留痕

香港 Siu Lee

耶穌走遍各城各鄉，在他們的會堂裏教導人，宣講天國的福音，又醫治各樣的病症。祂看見一大群人，就憐憫他們；因為他們困苦無助，如同羊沒有牧人一樣（太九 35-36）。

某個冬天，我背起背包，走進大山。要到達目的地，需要在山裡走或騎馬三天，當地人在一些岔路豎立了路標，我就不打算找人帶路了。不過為保安全，太陽落山之前，一定得趕到下一個村落。翻過兩座山峰後，一個男孩牽著馬跟了上來，他在我背後輕聲地問要不要騎馬，我笑笑婉拒了他。盤著山走了很久，他仍堅持跟著。路越來越難走，不停地喘著粗氣，腳下的路徑也越來越模糊，最後就完全找不著路了，只得停下來，心裡疑惑著：走了這麼久，怎麼就沒看見一個路標呢？難道是走錯路了？呵，感恩呢，那個男孩就站在我附近，正好可以問他。



太陽西斜了，我開始找他說話，看似老成的他原來只有 16 歲，停學多年，一直拉馬爲生（以馬作工具，載人載物）。他指著極遠處的群山，告訴我他的母親就在那裡淘礦，不能經常回家，村裡很多婦女都去了那裡。他說話的時候，臉上掛著厚厚的落寞。

太陽快落山了，仍不見人煙。山勢陡峭，我跌倒了好幾次。心裡正想著：有枝拐杖就好了！想不到男孩就從後面遞給我一根粗壯的樹枝說：“這是最好的一枝…”驚喜中我滿心感動，不住地道謝。終於遲了三個小時到達村落。在村口，我再次謝謝他一路同行和照顧，然後遞給他一些錢。進村後他仍默默跟著，我心裡很是猶豫：“唉，主啊，你想我怎麼樣呢？我騎馬翻越雪山才來到這裡，已經在馬背上顛簸到全身筋散骨痛了。況且，不少路段都是亂石峭壁，腳下就是萬丈深谷，倘若一個馬失前蹄…唉，主啊，如何是好？”幾番掙扎之後，還是決定請他明天帶路。他一聽我肯僱他的馬，全身立刻散發出掩飾不住的歡喜，興奮得走來走去。唉，主啊，願祢保守我們明天的平安！

吃過晚飯，正和主人家閒談時，門外傳來罵聲：“是哪個該死的，把路標全拔掉了！早上出山時還在呢！”我的心陡然一沉。一路走來，除了遇見一對夫妻，就再沒有其他人了。我望向那男孩，他的眼神跟我一碰就迅速避開了，一臉驚慌，低著頭飛快地蹣了出去。我這才想起先前的古怪：一直尾隨在我後面的男孩，幾次突然超前而去，然後又坐在前面等我，難道那時他是趕前去拔掉路標的嗎？記得在一個岔路口，我停下來確認方向時，男孩一直背靠著一根孤伶伶的木柱，當時感覺奇怪但也沒懷疑…此刻回想起來，應該是他故意遮擋住標示，誤導我去翻過那座差點要了我命的陡峰，是想叫我走不動時不得不騎馬嗎？想到這裡，一陣心寒，然後憤怒翻湧。人心比萬物都詭詐（耶十七 9）。

我決定明天不再理會那男孩了！

繁星滿天，對面是連綿的雪峰，低矮簡陋的土坯房屋疏落地構成村落。想到了耶穌：祂看見一大群人，就憐憫他們；因爲他

們困苦無助，如同羊沒有牧人一樣（太九 36），然後，又想到了男孩烈日下默默地跟隨、他的母親、他帶著傷的馬；他遞上的拐杖、接過錢那一刻眼中閃過的羞愧、和我一起吃飯時的害羞、我肯僱馬時的興奮，躲避我眼光時的驚慌。我不由得問自己：我的生命本相難道比他更好嗎？主啊，祢沒有嫌棄我，祢也會憐憫他嗎？

人子來，是要尋找和拯救失喪的人（路十九 10）。主的話平息了我心中的風浪。主耶穌走遍各城各鄉，要帶給人天國的福音，儘管祂知道有人只為五餅二魚，有人只想病得潔淨，有人只求左右權位。主知透人心，但祂沒有拒絕這些人，祂憐憫他們，觸摸他們，甚至祂明所知愛的人將會出賣自己，卻仍為他洗腳。主彷彿在問我：“你為什麼來到這裡？你不是呼求我與你同行嗎？你不是祈願腳下散播我的平安、生命傳遞我的愛嗎？這個男孩與你的相遇難道是偶然嗎？”你們若饒恕人的過犯，你們的天父也必饒恕你們；你們若不饒恕人，你們的天父也必不饒恕你們的過犯（太六 14-15）。是的，主啊，祢以寬恕憐憫待我，我還有什麼可說的呢？願我能榮耀祢！

第二天清晨，我請主人家幫忙帶話給男孩，他依約而來，低著頭想幫我背背包，我說走不動時才請他幫忙。我仍笑笑說：昨天在荒山野嶺中他幫我壯了不少膽，而且他的馬兒需要盡快去看獸醫呢，這只是我的一點心意。這一整天，我們邊走邊聊，他告訴我如何照顧馬兒；我就從一路所見的五彩經幡，聊到我的主如何地愛我……分別之時，竟然都有些不捨，他想再送多一程，但我催促他快轉回去了，擔心太陽落山前他趕不到回家。

至今，仍惦記著那些人，他們送別時再三叮囑我一定要再回去。記得他們的故事，記得他們的生命多麼需要主的憐憫和幫助，不時為大山裡的他們禱告。是的，主祢若許可，我還會回去，我雖不配為祢做大事，但願能讓愛留痕。

## 從默想嬰孩耶穌的記號說起

加拿大 葉貴廷牧師

一位資深的教牧說：「我個人觀感中，在各國宗教界最像耶穌的人，當推印度聖雄甘地。他出身印度教，母親為熱心信徒。他自幼即立志甘居貧苦儉約，戒絕酒食宴飲。年長赴英攻法律、入律師行，執業所得，悉數捐獻慈善機關濟貧。後來，棄律師改投宗教事務。」那位教牧說他最像耶穌，也只是點到即止而已，與我們的耶穌根本不能相提並論。

耶穌身無分文，而且宣告山間野狐有洞、天上飛鳥有窩、祂卻無枕頭之地；祂捨命而流血至盡、沒有自備香膏抹身、又無葬身之地。試問古往今來，有那一位宗教領袖窮到無可再窮，捨去至無可再捨，換言之，沒有任何一人比耶穌更窮，即所謂前無古人，後無來者。話得說回來，祂還有使我們十二萬分嘆服而感恩的事：祂獻出自己為贖罪祭，擔當我們的憂患、痛苦，使我們得平安，受鞭傷，使我們得醫治（賽五十三 5）。祂長遠活着為我們代求（來七 25）；祂為我們預備天堂居所，再來時，領我們進入榮耀裏（約十四 3；來二 10）與所有聖徒一同參加羔羊婚宴，最後還享受天堂福樂，與祂一同作王，直到永永遠遠（啓二十二 5）。主內同道們：我們聽慣了父母愛之心，無微不至，我想這位誠信真實的主（啓十九 11）才真真正正的無微不至呢！不過那位教牧的幾句有意義的話也提醒今天我們在“主：我願像你”（O to be like thee）的事上加上一把勁（生命聖詩 391 首），引吭高歌讚美主！

甘地曾經說過：「我要（愛）基督，不要（愛）基督教。」為甚麼？他在倫敦居住多年，耳聞目見，基督教在當代政治、經濟和潮流多元化意識沖擊混淆中，把傳統的聖經教義弄得支離破

碎，面目全非。昔日的文士和法利賽人也走入律法主義的泥沼中，這使公義聖潔的主耶穌，大發義怒，以八大禍患淋漓盡至的鞭撻他們假冒爲善（太二十三章）。這番言論孕育了甘地，他高舉義旗提出與印度政府不合作運動，而引發軒然大波，結果，甘地曾先後數次被捕，入獄數年。甘地根據耶穌「好樹結好果，不能結壞果；壞樹結壞果，不能結好果」，拋出上列九字真言。這不但震驚當日的福音派教會，也使今日的教會震驚。今天所謂福音派教會裡面有數以百計的教牧人員公開認同同性戀，同性婚姻合法化，效法這個世界（新譯本作模仿這個世代），離經叛道，導致教會分裂，成百上千會友脫離教會，主名受辱，聖工受阻，令人痛心疾首，這些叛徒，難道不該受耶穌基督公義公平的責備嗎？

曾經有一個驕傲而又不敬虔的教授，問一個小女孩：「親愛的小妹妹，你並不知道你相信的耶穌是誰，在芸芸眾多的基督中，你信的是那一個？」小女孩回答：「我知道我信的那位，就是死而復活的基督。」這故事使筆者想起前東德一個共產黨頭目大聲說：「我甚麼都不怕，天不怕，地不怕，只怕那些基督徒在復活節清晨，成千上萬的在郊外舉行復活節崇拜，一齊高唱～～主復活，主復活，哈利路亞主復活～～，啊，山鳴谷應，如雷貫耳，把我嚇破了膽而不知，真厲害！」其實，不是厲害，是偉大：是上帝偉大的愛的展顯，祂不要我們自高自大，處世爲人要柔和謙卑（太十一 29），且看祂的愛子、草兜裡的聖嬰耶穌，活生生的向你搖搖幼嫩的手，微笑的，凝望著你，多麼美麗，潔白、可愛，怎說得是厲害，是偉大的愛，是偉大的記號啊！

## 善用時間

美國 利百加

神是十分公平的，每人每天都有 24 小時，一星期七天。但我們應如何善用神給我們的時間？讓我們看聖經怎樣說。

**親近神：**我們除了起居飲食，作息有時之外，我們有多少時間建立良好的屬靈生活？我們必須有一段時間單獨與神相聚，才可與祂有親密的關係。因而懂得敬拜主，更能投入教會的事奉與團契生活。

耶穌在世的時候，許多人聽祂講道。馬利亞也專心在主腳前，領受上好的福份（路十 39）。初期教會的弟兄姊妹也天天聚集（徒二 46）。帖撒羅尼迦信徒更天天查考聖經（徒十七 11）。保羅勸以弗所信徒要拿著神的道作寶劍以抵擋魔鬼（弗六 17）。我們必須時刻儆醒，每天與神親近，在這個充滿誘惑的世代，靠著主賜下力量，就能勝過試探，不致犯罪。讓我們一起學習，早餐前要靈修，讀經祈禱後才安睡。

至於主日必須去敬拜神，也是神的吩咐，六天工作，一天休息，以這天為聖日（出二十 10），完全獻給神。保羅也在安息日傳講神的道（徒十七 2，十八 4；林前十六 2）。

**工作：**工作是我們的本份，以維持生活。箴言十 4 提醒我們要努力工作，保羅也說若有人不肯工作就不可吃飯（帖後三 10）。現今，一天工作普遍是八小時，約翰福音十一 9 記載，耶穌時代一天工作是十二小時。但在今天社會上有兩個極端，有人拚命工

作，為求賺取更多金錢，獲取更大的利益，甚至忽略了自己的健康。但亦有人不必工作，因為他承受先人的財富。

不少人因工作過度而喪掉生命，真令人傷痛。也有許多人因過勞而患上各種疾病。因此，求神給我們智慧，凡事要有節制。可是也有一些年輕力壯的人，有工作能力卻不願工作，成為家人及政府的負擔。或終日游手好閒，無所事事，不務正業，整天沉迷於玩樂。

**休息：**在未發明電燈之前，人們只能日出而作，日入而息。神訂下一週工作六天（出二十 9），一天休息，連牛驢也要竭息。土地也有安息年（利二十五 4），證明休息是神賜給被造物的一種享受。工作一天，十分疲倦，晚上休息之後才有精神在次日繼續努力。在城市生活的人，一方面工作忙碌，應酬及娛樂太多，缺乏足夠的休息，以致百病叢生，令人減壽。

**家人：**越文明的社會裏，越多夫婦、父母與子女之間出現了問題。主要原因是家人缺乏時間去溝通，互相了解。聖經教導我們要照顧家裡的人，這不單指經濟上，我們也要用時間去照顧他們心靈上的需要。在提前五 8，保羅吩咐丈夫要愛妻子，妻子要順服丈夫，夫婦之愛需要時間來培養（弗五 21-33）。聖經也教導我們要教養孩童，使他們走當行的路（箴廿二 6）。這也必需用時間與心思。有好的家庭關係可避免不必要的爭吵和誤會。有些人用錢來買東西給家人，可是金錢不能代替和他們相聚的時間。有一個小孩子，要求父親抽時間和他玩，父親經常對他說：「請等一等。」當孩子長大後，父親亦年老，父親想與這兒子見面，但兒

子工作太忙了，對父親說：「請等一等。」這父親後悔當孩子年幼時沒有抽時間陪伴他。

**朋友，社會：**由於科學倡明，今日許多人用電腦或手機來與朋友相交，但這些都缺乏面對面相見那一種親切感，網上的交往限於公式化。現代人常沉迷於社交站，花很多時間上網表達個人意見，或上網找資料，而忽略當做的事或與家人或朋友的關係。手機上網成了當前很多基督徒的偶像。許多獨居，單身的長者，十分需要有人去關心，了解及探訪他們。交往需要付出時間和心思。早期教會的弟兄姊妹經常聚會，彼此照應關心，才有主裏一家的親切感。

**傳福音：**我們應分配一些時間作傳福音的事工，是每一個信徒的使命與責任。保羅說：「務要傳道，無論得時不得時，總要救些人」。「若不傳福音，我便有禍了」（林前九 16）。

我們要珍惜今天仍然可以自由傳福音的機會，若有一天連聚會，讀經，唱詩歌敬拜主都會受到逼迫，遑論可以傳福音了！

宗教自由並不是每一個時代，每一個地方都有的。當世界漸被非基督教勢力所侵略，我們的自由會被奪去。因此，更要把握今天。

我們一天有 24 小時，一週七天，一年 365 天，但只有「現在」是屬於我們的。應該以今天看作我們生命的最後一天，因為我們不知道在世上的年日有多少，讓我們好好把握今日，努力工作，保重身體，愛護家人，關心社會上有需要的人。愛神愛人，切記主的吩咐要往普天下去傳福音，讓我們省察自己在生活上，是否曉得善用時間，過一個榮神益人的人生。

## 聖靈能滲透萬事

上海 蒙恩

在教堂的聚會裏，有一位翩翩紳士風度的信徒，西裝革履，穿著整齊，一絲不苟，他默默地等候禮拜開始。有一位邋邋遑遑，衣冠不整的“小青年”從他身邊擠進來坐到他旁邊。

禮拜開始，全堂信徒安靜聽道，但這位“小青年”不時地擠著那位“紳士”。紳士雖有厭煩之感，卻沒有動怒，也不便罵他，尤其是在教會裏，更要注意形象。所以，雙方都沒有出聲，一直到聚會結束。

禮拜結束前，牧師宣布：散會之後，如果有人要到台前禱告，求神赦罪的可以留下。“紳士”按著慣例準備起身離開，剛站起來卻被“小青年”攔住。“紳士”感到厭惡和莫名其妙，為什麼老是在我旁邊碰碰撞撞的，現在又不讓我走。

“小青年”從自己身上拿出“紳士”的錢包、手機、證件等一堆物品交在“紳士”手中，“紳士”還沒有明白過來：我的物品怎麼到你那裏去了？

“小青年”聽道後，靈被恩感，決定悔改信主，於是把所偷的原數奉還。

“紳士”的心也不平靜，“小青年”偷他的，他偷國家的，良心受到責備，眼睛頓覺模糊起來……。心中掙扎了一會兒。

“小青年”和“紳士”手拉手朝台前走去……。



## 天人社成立 80 週年優惠

天人社自 1937 年由就讀於山東華北神學院之學生蘇佐揚、張志道及陳恩福成立至今，已有八十年歷史。本社除了出版繁體版及簡體版季刊天人之聲之外（自 2009 年開始有孟加拉文版），還出版了五十多種屬靈書籍（解經、靈修、難題、聖經人物）、天人聖歌及短歌（琴譜本）及多款 CD。

由 2017 年元月至十二月底之內，讀者訂購任何天人社產品，均可免付郵資；神學生八折優待。除了自用之外，也可餽贈本地及海外親友，分享靈筵。

\* \* \* \* \*

讀者除了可以郵購各種書籍之外，亦可親臨本社選購或往本港的道聲書局購買。道聲出版社為本社出版物的總代理。

地址：香港九龍油麻地窩打老道 50 號 A 信義樓地下

電話：(852) 2332-4248

傳真：(852) 2388-7621

電郵 [bookstore@taosheng.org.hk](mailto:bookstore@taosheng.org.hk)

\* \* \* \* \*

### 新加坡讀者注意

新加坡讀者購買書籍或奉獻給本會聖工，可通過錫安書房，支票/匯票抬頭請寫：“Xi-an Bookstore” 寄往 Xi-an Bookstore, Blk 212, HOUGANG ST. 21, #01-339 SINGAPORE 530212 Tel: 62834357 (如寄私人支票來本會，每張支票我們要繳付港幣 \$120 手續費)

## 228 期 目錄

- 01 四福音手冊/蘇佐揚
- 05 伯拉大河簡介/編輯部
- 08 駁阿皮安/約瑟夫
- 12 積財於天/慎勇
- 16 兩種錢財/蘇佐揚
- 17 兩種吩咐
- 18 詩歌介紹
- 20 他活著就是要傳福音，他傳福音是為了生活/蘇美靈
- 23 抗癌藥〈紫杉醇〉的啟示/陳永康
- 26 創世紀 2.0?/蘇美靈
- 28 香港基督教會史(三):浸信會之 3/李金強
- 32 豐盛生命，成人之美/李志剛
- 36 尋找/莊純道
- 39 讓愛留痕/Siu Lee
- 42 從默想嬰孩耶穌的記號說起/葉貴廷
- 44 善用時間/利百加
- 47 聖靈能滲透萬事/蒙恩

封面圖：土衛二

天人社自從 1937 年在山東滕縣創辦以來，除了定期出版季刊《天人之聲》(贈閱) 之外，還出版了五十多種屬靈書籍、天人短歌、天人聖歌、錄音帶，和鐳射唱片(請參閱信封底刊出的出版物)。

讀者除了可以郵購各種書籍之外，亦可親臨本社選購。

奉獻或購書：支票抬頭請寫明「環球佈道會有限公司」

或 WORLD-WIDE EVANGELISTIC MISSION LTD.

可直接存入香港恒生銀行戶口：366-041127-001

地址：九龍紅磡寶其利街 2G 黃埔唐樓 A 座 1408 室(電梯按 13 字樓)

通訊地址：香港尖沙咀郵箱 95421 號 電郵：weml@weml.org.hk

電話：23637013 辦公時間：禮拜一至四，上午十時至下午五時

新書出版

# 奇妙的創造

(繁體及簡體版)

香港浸會大學化學系陳永康教授過去十年為〈天人之聲〉撰寫科學證道文稿，從科學工作者的角度去欣賞上主的創造。陳教授於 2016 年退休，將其在本刊所寫的四十篇文稿結集成書，贈閱本刊讀者。

內容包括：

- ～創造奇妙篇～
- ～健康生活篇～
- ～生理衛生篇～
- ～生態環境篇～
- ～天然物與合成材料～
- ～友情篇～



陳教授從事科學研究，見證上帝奇妙的創造。這是他一生致力追尋，也是本書精髓所在。陳教授不但是一位卓越的科學家，也是一位愛神愛人的基督徒。從 1988 年我認識他以來，他都一直忠心努力在不同崗位上事奉神。深信此書不但讓讀者更深地體會到上帝創造萬物的奇妙，也能使各位在屬靈追求上更上一層樓。

(新加坡浸會神學院馮志就牧師)

**全書 144 頁，彩色印刷，有多張插圖，非賣品，送完即止**  
歡迎讀者來信/來電 852-23637013 或電郵 [weml@weml.org.hk](mailto:weml@weml.org.hk) 索取  
兩本或以上，請親臨本社索取 (請註明繁體或簡體版)